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620,69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620,69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3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一）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92,528,735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认购8,620,690股。

（二）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3月22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三）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17名，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3年3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股份登记手续，发行股份292,528,735股，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581,123,135股。

2023年8月3日，公司对3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70,40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579,452,735股。

2023年10月24日，公司对3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592,000股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576,860,735股。

2023年12月25日，公司授予44名激励对象共12,630,000股股份，并于2024年1月2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589,490,735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589,490,735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18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了锁定期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8,620,690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9月23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8,620,690	0.54%	8,620,690	0
合计		8,620,690	0.54%	8,620,690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8,620,690
合计		8,620,69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1,250,690	-8,620,690	12,63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68,240,045	+8,620,690	1,576,860,735
股份合计	1,589,490,735	0	1,589,490,735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4-062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engley.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林上炜先生

董事会秘书：苗雨先生

财务总监：许安宇先生

独立董事：刘志东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6日(星期四)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至0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engley.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霞

电话：0431-85022771

邮箱：IR@engley.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4-051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按照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公司于2024年8月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长电联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1,780.44 万元，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350.00万元，上述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138,038.34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为514,220.39万元【含2024年度担保计划中尚未使用额度361,219.56万元以及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涪陵聚龙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电力”）为其持股31.5%的参股公司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尔科克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中尚未使用额度14,962.5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6.06%。

● 本月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2024年8月份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其他说明：本公告中担保余额、发生额、总额以及偿还额度合计数与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4年度担保计划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6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36.335亿元，并同意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具体负责处理上述担保事宜，适用期限为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至下一次股东大会重新核定担保额度之前。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中被担保方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合营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6家，担保金额20.68亿元；控股子公司1家，担保金额4.08亿元；合营公司1家，担保金额1.575亿元；开展票据池业务，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持股比例80%以上的控股公司、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累计发生额不超过10亿元。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1号）、《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临2024-024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3号）。

（二）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存在的关系	债权人	2024年度担保计划发生额	担保发生时间	截至2024年8月31日的担保余额	2024年度担保计划审定额度	2024年度担保计划剩余担保额度	截至2024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链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涪陵分行	879.00	2024-8-9	10,930.03	40,000	38,219.56	69.26%
				901.44	2024-8-15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能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	350.00	2024-8-9	10,084.14	10,000	9,650	70.37%

2024年8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供应链公司向三峡银行万州分行偿还了58.49万元贷款，从而解除公司58.49万元的担保责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涪陵聚龙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电力”）之参股公司重庆陕渝临港热电有限公司向浦发银行重庆分行偿还了2,083.33万元贷款，从而解除聚龙电力1,020.83万元的担保责任。

同月，因申请融资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供应链公司在2024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1,780.44万元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综合能源公司在2024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350.00万元担保。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一

公司名称：重庆长电联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4月30日

法定代表人：张满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MA60WBT74Y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鹤滨路22号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新型铁路机车车辆进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水泥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等。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供应链公司资产总额为29,019万元，负债总额为21,269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32,46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21万元。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供应链公司资产总额为20,874万元，负债总额为14,457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10,4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34万元。

（二）被担保人二

公司名称：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杨军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5U9CAD5Y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永和路39号10层101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一般项目：集供电、供气、供水、供热业务于一体的综合能源服务；从事能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为用户提供节能诊断、改造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等。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综合能源公司资产总额151,742万元，负债总额105,104万元，营业收入8,8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4万元。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综合能源公司资产总额156,048万元，负债总额109,805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8,07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3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存在的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担保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电联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涪陵分行	5,000万元	最高额保证	2024.3.11-2025.3.10	连带责任保证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	5,600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	2022.7.27-2041.7.26	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是根据公司及所属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为满足部分所属公司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合理预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对合营公司按照股权同比例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同时其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可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担保计划中所有被担保主体均为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合营公司，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对合营公司按照股权同比例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同时其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可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总额为514,220.39万元(含2024年度担保计划中尚未使用额度361,219.56万元以及聚龙电力为科尔科克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中尚未使用额度14,962.5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6.06%。公司当前担保全部是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营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存在为其他外部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樱光电”）；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本次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范股份”或者“公司”）为晶樱光电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风范股份已实际为晶樱光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05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对外担保情况均为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相互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关于向银行申请2024年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3年12月29日、2024年2月23日、2024年3月16日、2024年3月21日、2024年3月27日、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4日、2024年5月25日、2024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见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作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法定代表人：范立义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太阳能电池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锭，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光伏应用产品的研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从事自有生产设备的租赁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产品和生产设备及零配件、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自有房屋出租；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投资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年（经审计）又一期（未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39,182.65	262,839.57
负债总额	175,988.03	188,271.87
净资产	63,194.62	74,567.70
流动负债总额	161,313.44	174,271.30
项 目	2023年度	2024年半季度
营业收入	192,106.88	58,578.92
净利润	7,146.33	11,373.08

晶樱光电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晶樱光电60%的股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风范股份为晶樱光电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风范股份对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担保方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晶樱光电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2023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风范绿色建筑（常熟）有限公司、常熟风范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风华能源有限公司、晶樱光电提供的累计发生对外担保总额11.94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7.6亿元），控股公司间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7.86亿元（其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担保总额为4.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48%。

特此公告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090
转债代码：113605　　转债简称：大参转债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2024年9月13日，“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1个月内（即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如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从2024年10月14日起计算），若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81号文核准，于2020年10月22日公开发行了14,0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40,5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0号文同意，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1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参转债”，债券代码“113605”。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83.85元/股，根据《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大参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对转股价格调整。“大参转债”的历次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1、2020年12月23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656,340,654股变更为658,621,154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3.85元/股调整为83.71元/股。

2、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3.71元/股调整为69.09元/股。

3、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22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1年11月29日。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9.09元/股调整为69.05元/股。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9.05元/股调整为57.13元/股。

5、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由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7.13元/股调整为47.11元/股。

6、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由于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需对“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作出相应调整，“大参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7.11元/股调整为46.8元/股。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止2024年9月13日，公司股价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已触发“大参转债”的向下修正条款。

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1个月内（即2024年9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如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之后（从2024年10月14日起计算），若再次触发“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大参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5日(星期三)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8日(星期三) 至09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ygfzqb@sino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5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姜修昌先生

总经理：田国涛先生

董事会秘书：罗丽春女士

财务总监：陈飞先生

独立董事：刘桑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25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8日(星期三) 至09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ygfzqb@sinophar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罗丽春

电话：010-67271828

邮箱：gygfzqb@sino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11021　　债券简称：奥锐转债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金额：12,000万元

● 现金管理期限：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30日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锐特”）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为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金额为12,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24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81,212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8,121,2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12,12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648,571.7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0,471,428.30元，上述款项已于2024年8月1日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4〕325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四）投资产品品种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2日在兴业银行购买了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5%或2.3%	不适用	否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规定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开展。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及子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至9月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账户协定存款协议，公司随时可以支取资金（公告编号：2024-5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除以部分原协定存款资金购买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12,000万元之外，剩余闲置募集资金仍以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4-028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至10月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vzone@tvzon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9日上午11:00-12